

致理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學生就讀岡山理科學系雙學位實施辦法

依據 2024 年 12 月 22 日簽署之雙方交流協議初擬
依據 2025 年 03 月 17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擬定
依據 2025 年 03 月 21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正

- 一、學生須修畢致理科技大學三年級第一學期課程後，自三年級第二學期起於岡山理科學系就讀兩年取得雙方學士學位。
- 二、岡山理科學系承認致理科技大學已修習之學分，其中 60 學分計入畢業學分，課程對照以附表 1 為認定。
- 三、致理科技大學承認岡山理科學系已修習之學分，其中 80 學分計入畢業學分，課程對照以附表 2 為認定。
- 四、申請資格：
 - (一) 限二年級（或以上），惟轉學／轉系生在本校就讀至少 1 學期之在學學生方得申請。
 - (二) 於二年級第二學期結束時修滿 60 學分者。
- 五、最長修業年限為兩校合計六年。
- 六、申請作業流程
 - (一) 致理科技大學於六月底前進行入學申請者之甄選，並於七月初寄送入學申請文件。
 - (二) 岡山理科學系於每年七月初接受入學申請，並進行入學審查，包括書面審查（需提供二年級結束時之成績單）及考試（線上面試）。
 - (三) 岡山理科學系於九月開始辦理在留資格認定證書申請手續。
 - (四) 依據致理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學生抵免學分作業要點抵免學分。
 - (五) 本系學生赴國外讀雙聯學制大學所修學分之認定，由本系審查小組會議審查之。審查過後，始取得雙聯學制資格。
- 七、畢業前應達成本校門檻要求：
 - (一) 符合畢業條件之語言能力標準者。
 - (二) 符合畢業條件之資訊能力標準者。
 - (三) 且須符合以下條件：
 1. 已完成畢業條件所要求之企業實習（如未完成，須依系所指定方

式替代之)。

2. 已修畢畢業條件所要求之學分課程 (如未修畢，須依系所指定方式替代之)。

(四) 學業、操行成績優良者 (歷年學業與操行成績平均達 70 分以上)。

七、其他未境事宜，視需要由雙方協商並參照相關規範後確定之。